

浙江闰土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回购股份事项前十名股东持股信息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浙江闰土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0年7月17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》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7月20日在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28号）。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》的相关规定，现将公司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决议前一个交易日（即2020年7月17日）登记在册的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的名称、持股数量、持股比例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公司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决议前一个交易日（即2020年7月17日）

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

序号	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（股）	持股比例（%）
1	张爱娟	192,454,893	16.73
2	阮静波	181,331,054	15.76
3	阮靖浙	64,151,863	5.58
4	阮加春	58,957,763	5.12
5	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	38,776,050	3.37
6	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	14,995,108	1.30
7	徐万福	12,742,412	1.11
8	嘉实基金—农业银行—嘉实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	12,098,850	1.05
9	阮华林	12,070,000	1.05
10	华夏基金—农业银行—华夏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	12,059,550	1.05

二、公司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决议前一个交易日（即2020年7月17日）

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

序号	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（股）	持股比例（%）
1	张爱娟	192,454,893	16.73
2	阮靖浙	64,151,863	5.58
3	阮静波	45,332,764	3.94
4	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	38,776,050	3.37
5	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	14,995,108	1.30
6	阮加春	14,739,441	1.28
7	嘉实基金－农业银行－嘉实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	12,098,850	1.05
8	阮华林	12,070,000	1.05
9	华夏基金－农业银行－华夏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	12,059,550	1.05
10	工银瑞信基金－农业银行－工银瑞信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	11,860,200	1.03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闰土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〇年七月二十二日